国华真爱养老年金保险（万能型）产品说明书

《国华真爱养老年金保险（万能型）》是万能型养老年金保险。万能型养老年金保险是一种新型保险产品，与传统养老年金保险产品相比，万能型养老年金保险设有最低保证利率，同时具有费用透明、领取方便等特点。

在本产品说明书中，“您”指投保人，“我们”、“本公司”均指国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风险提示

本产品为万能保险，结算利率超过最低保证利率的部分是不确定的。

投保须知：

投保条件：（1）投保人条件：

凡年满 18 周岁，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且对被保险人具有保险利益的人，均可作为本合同的投保人。

（2）被保险人条件：

被保险人就是受本合同保障的人，凡投保时身体健康，且符合我们承保条件的人，均可作为本合同的被保险人。

保险期间：终身。

交费方式：趸交+追加+转入保险费

保险责任

养老保险金领取起始日：

本合同的养老保险金领取起始日为被保险人 65 周岁后的首个保单周年日。

在本合同有效期内，我们承担如下保险责任：

养老保险金：

本合同提供两种养老保险金的领取方式，分别为按年领取和按月领取。您可以在投保时与我们约定选择投保其中一种方式并在保险单上载明，**自养老保险金领取起始日（含）起不得变更。**

若选择按年领取，则自养老保险金领取起始日（含）起，若被保险人于本合同的每个保单周年日生存，我们按当时被保险人的保单账户价值的 3%给付养老保险金，给付养老保险金后本合同的保单账户价值等额减少。

若选择按月领取，则自养老保险金领取起始日（含）起，若被保险人于本合同的每个保单周月日生存，我们按当时被保险人的保单账户价值的 0.25%给付养老保险金，给付养老保险金后本合同的保单账户价值等额减少。

身故保险金：

若被保险人身故，我们按以下两项中较大者给付身故保险金，给付后保单账户价值为零，本合同终止。

(1)　被保险人身故时本合同项下的保单账户价值；

(2)　本合同累计已交保险费扣减本合同累计已部分领取保单账户价值和累计已领取的养老保险金后的余额。

责任免除

因下列情形之一，导致被保险人身故的，我们不承担给付保险金的责任：

(1)　投保人对被保险人的故意杀害、故意伤害；

(2)　被保险人故意自伤、故意犯罪或者抗拒依法采取的刑事强制措施。

发生上述第（1）项情形导致被保险人身故的，本合同终止，我们向投保人之外的其他权利人退还被保险人身故时本合同的现金价值。

发生上述第（2）项情形导致被保险人身故的，本合同终止，我们向您退还被保险人身故时本合同的现金价值。

主要投资策略

固定收益类投资资产配置比例不低于 20%，权益类投资资产配置比例不高于80%，投资性房地产配置比例不高于 25%。按照资产负债管理要求，固定收益类投资资产方面，以优质信用资产为主，主要配置定期存款、（准）政府债券、金融企业（公司）债券、非金融企业（公司）债券、债券型基金、融资类信托计划、固定收益类保险资产管理产品、基础设施债权投资计划、不动产债券投资计划、项目资产支持计划及含保证条款的权益类投资资产等；权益类投资资产方面，主要配置上市普通股票、证券投资基金（不含货币市场基金、债券型基金）、未上市企业股权及不含保证条款的股权投资基金等；投资性房地产方面，主要配置以物权形式持有的投资性房地产、以项目公司形式持有的投资性房地产股权等。

保险费及费用结构

1.保险费

本合同保险费包含趸交保险费、追加保险费和转入保险费。

趸交保险费：指您投保本合同时一次性支付的保险费，保险费的金额由您在投保时与我们约定，并在保险单上载明。

追加保险费：自本合同生效日起，经我们同意，您可以交纳追加保险费，但每年交纳追加保险费的次数、时间及每次追加保险费的金额应符合我们的相关规定。

转入保险费：指从我们作为保险人的其他保险合同转入本合同保单账户的保险金、保单红利、现金价值等，由您及被保险人在投保时与我们约定，并在保险单上载明。

2.初始费用收取

您支付趸交保险费、每次追加保险费或每次转入保险费后，我们收取每次保险费的 1%作为初始费用。扣除初始费用后的保险费计入保单账户。

3.部分领取手续费

部分领取手续费=您申请领取保单账户价值×手续费比例

本合同有效期内，您在犹豫期后申请部分领取保单账户价值时，我们将按部分领取保单账户价值的一定比例收取部分领取手续费。手续费收取的比例如下表所示：

保单年度	第 1 年	第 2 年	第 3 年	第 4 年	第 5 年	第 6 年及以后
部分领取手续费比例	5%	4%	3%	2%	1%	0%

4.退保费用

退保费用=我们收到解除合同申请书之日的本合同保单账户价值×退保费用比例

退保费用收取的比例如下表所示：

保单年度	第 1 年	第 2 年	第 3 年	第 4 年	第 5 年	第 6 年及以后
退保费用比例	5%	4%	3%	2%	1%	0%

保单账户价值

1.保单账户价值计算

（1）个人账户建立时：

保单账户价值①＝趸交保险费－保单初始费用；

（2）上月结算利率宣告后的每月结算日：

保单账户价值②＝上一结算日零时结算后的保单账户价值（注 1）＋保单账户利息（注 2）；

（3）追加保险费后：

保单账户价值按追加保险费扣除初始费用后的余额等额增加；

（4）转入保险费后：

保单账户价值按转入保险费扣除初始费用后的余额等额增加；

（5）领取养老保险金后：

保单账户价值按领取的养老保险金等额减少；

（6）部分领取保单账户价值后：

保单账户价值按申请领取的金额等额减少。

注 1：假设结算期间保单有效且已发生养老保险金领取未发生部分领取

注 2：保单账户利息

保单账户利息在每个结算日零时或本合同终止时根据计息天数按日以复利结算。保单账户利息在结算日零时结算的，按公布的结算利率计算保单账户利息；保单账户利息在保险合同终止时结算的，按上期公布的结算利率计算保单账户利息。

2.结算利率与最低保证利率

每月 1 日为结算日。我们结合万能账户的实际投资运作状况，确定上个月的结算利率，每月从结算日起 6 个工作日内公布。公布的结算利率为日利率，其对应的年利率不低于最低保证利率，我们提供的最低保证利率为年利率 3.0%，高于最低保证利率之上的部分是不确定的。

您享有的权益

1.犹豫期

从您首次收到本合同并签收之日起，有 15 日的犹豫期。在犹豫期内请您认真审视本合同，如果您认为本合同与您的需求不相符，您可以在此期间提出解除本合同，我们将无息退还您所支付的全部保险费。

解除本合同时，您需要填写解除合同申请书，并提供您的保险合同及有效身份证件。**自我们收到您的解除合同申请书时起，本合同即被解除，合同解除前发生的保险事故我们不承担保险责任。**

2.您解除合同的手续及风险

如您在犹豫期后申请解除本合同（也称“退保”），请填写解除合同申请书并向我们提供下列资料：

（1）保险合同；

（2）您的有效身份证件。

自我们收到解除合同申请书时起，本合同终止。我们自收到解除合同申请书之日起 30 日内，向您退还收到解除合同申请书之日本合同的现金价值。本合同的现金价值等于保单账户价值扣除相应的退保费用后的余额。

您在犹豫期后解除合同会遭受一定损失。

3.保单账户价值的部分领取

(1) 本合同有效期内，您在犹豫期后可以申请部分领取保单账户价值，但需同时满足如下条件：

① 被保险人当时未发生保险事故；

② **每个保单年度内累计部分领取的保单账户价值及累计领取的养老保险金之和不得超过本合同实际交纳的保险费的 20%**，同时每次领取金额应符合我们规定的最低金额要求；

③ 领取后的保单账户价值应符合我们规定的最低金额要求。

(2) 您申请部分领取保单账户价值时，须填写部分领取申请书，并提供下列证明和资料：

① 保险合同；

② 您的有效身份证件。

(3) 我们在收到上述证明资料之日起 30 日内，对于您申请领取的部分保单账户价值，我们将扣除本合同约定的部分领取手续费后再进行给付。

投保示例

被保险人男性，40周岁为自己投保本合同，一次性支付保险费10000元，选择按年领取。被保险人名下保单账户价值金额如下表所示：

保单年度末	趸交保险费	追加保险费	转入保险费	累计保险费	进入账户价值	收取的费用		持续奖金	假定结算利率（低）					假定结算利率（中）					假定结算利率（高）				
						初始费用	保单管理费		账户价值	风险保险费	身故保险金	养老保险金	现金价值	账户价值	风险保险费	身故保险金	养老保险金	现金价值	账户价值	风险保险费	身故保险金	养老保险金	现金价值
1	10000	0	0	10000	9900	100	0	0	10197	0	10197	0	9687	10346	0	10346	0	9828	10494	0	10494	0	9969
2	0	0	0	10000	0	0	0	0	10503	0	10503	0	10083	10811	0	10811	0	10379	11124	0	11124	0	10679
3	0	0	0	10000	0	0	0	0	10818	0	10818	0	10493	11298	0	11298	0	10959	11791	0	11791	0	11437
4	0	0	0	10000	0	0	0	0	11143	0	11143	0	10920	11806	0	11806	0	11570	12499	0	12499	0	12249
5	0	0	0	10000	0	0	0	0	11477	0	11477	0	11362	12337	0	12337	0	12214	13248	0	13248	0	13116
6	0	0	0	10000	0	0	0	0	11821	0	11821	0	11821	12892	0	12892	0	12892	14043	0	14043	0	14043
7	0	0	0	10000	0	0	0	0	12176	0	12176	0	12176	13473	0	13473	0	13473	14886	0	14886	0	14886
8	0	0	0	10000	0	0	0	0	12541	0	12541	0	12541	14079	0	14079	0	14079	15779	0	15779	0	15779
9	0	0	0	10000	0	0	0	0	12917	0	12917	0	12917	14712	0	14712	0	14712	16726	0	16726	0	16726
10	0	0	0	10000	0	0	0	0	13305	0	13305	0	13305	15374	0	15374	0	15374	17729	0	17729	0	17729
15	0	0	0	10000	0	0	0	0	15424	0	15424	0	15424	19159	0	19159	0	19159	23726	0	23726	0	23726
20	0	0	0	10000	0	0	0	0	17881	0	17881	0	17881	23876	0	23876	0	23876	31751	0	31751	0	31751
25	0	0	0	10000	0	0	0	0	20107	0	20107	622	20107	28861	0	28861	893	28861	41215	0	41215	1275	41215
30	0	0	0	10000	0	0	0	0	20016	0	20016	619	20016	30885	0	30885	955	30885	47363	0	47363	1465	47363
35	0	0	0	10000	0	0	0	0	19926	0	19926	616	19926	33052	0	33052	1022	33052	54429	0	54429	1683	54429
40	0	0	0	10000	0	0	0	0	19837	0	19837	614	19837	35370	0	35370	1094	35370	62549	0	62549	1934	62549
45	0	0	0	10000	0	0	0	0	19748	0	19748	611	19748	37851	0	37851	1171	37851	71880	0	71880	2223	71880
50	0	0	0	10000	0	0	0	0	19659	0	19659	608	19659	40506	0	40506	1253	40506	82603	0	82603	2555	82603
55	0	0	0	10000	0	0	0	0	19571	0	19571	605	19571	43347	0	43347	1341	43347	94925	0	94925	2936	94925
60	0	0	0	10000	0	0	0	0	19483	0	19483	603	19483	46387	0	46387	1435	46387	109086	0	109086	3374	109086

保单年度末	趸交保险费	追加保险费	转入保险费	累计保险费	进入账户价值	收取的费用		持续奖金	假定结算利率（低）					假定结算利率（中）					假定结算利率（高）				
						初始费用	保单管理费		账户价值	风险保险费	身故保险金	养老保险金	现金价值	账户价值	风险保险费	身故保险金	养老保险金	现金价值	账户价值	风险保险费	身故保险金	养老保险金	现金价值
65	0	0	0	10000	0	0	0	0	19395	0	19395	600	19395	49640	0	49640	1535	49640	125360	0	125360	3877	125360

本公司重要声明：

1、 上表中所涉及的演示利率中，假定结算利率（低）为年利率 3.0%，假定结算利率（中）为年利率 4.5%，假定结算利率（高）为年利率 6.0%。

2、 以上利益演示基于公司的精算及其他假设，不代表公司的历史经营业绩，也不能理解为对未来的预期，最低保证利率之上的投资收益是不确定的，实际保单账户利益可能低于中、高档利益演示水平。实际的账户结算利率以本公司公布的为准。

3、 上述示例是在投保人没有申请过部分领取的基础上进行的，如果投保人申请过部分领取，保险合同的保单账户价值、现金价值、身故保险金及养老保险金会相应减少。

4、 上述示例中账户价值、现金价值及身故保险金均为保单年度末的数据演示，该数据显示为给付养老保险金后的保险利益。

5、 本产品说明书所载资料供客户理解保险条款所用，各项内容均以保险条款为准。

投保人声明：本人已认真阅读并理解本产品说明书。

投保人签名：_____

_____ 年_____月_____ 日